



Building a better
working world

中国会计通讯

2021年8月

本期《中国会计通讯》概述了中国大陆财务报告新闻、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最新发展动态以及安永刊物

大陆新闻与最新资讯

► 财政部会计司发布PPP项目合同社会资本方会计处理实施问答和应用案例

近日，财政部会计司发布了11个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PPP）会计处理实施问答及3个PPP会计处理应用案例，就《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4号》中关于社会资本方对PPP项目合同的会计处理，给予了进一步指引和示例说明。

欲进一步了解上述实施问答和应用案例的详细内容，请参阅安永微信公众号的会计通讯《财政部发布的PPP会计处理实施问答及应用案例之解读》。

▶ 上交所、深交所发布转板上市相关指引

为了规范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精选层挂牌公司在上交所科创板、深交所创业板转板上市，上交所、深交所制定了一系列相关指引，其中与财务会计相关的指引主要包括：

- ▶ [《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发行上市审核规则适用指引第3号--转板上市申请文件》](#)（上证发[2021]57号）
- ▶ [《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发行上市审核规则适用指引第4号--转板上市报告书内容与格式》](#)（上证发[2021]58号）
- ▶ [《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发行上市审核业务指引第4号--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向创业板转板上市申请文件》](#)（深证上[2021]727号）
- ▶ [《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发行上市审核业务指引第3号--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向创业板转板上市报告书内容与格式》](#)（深证上[2021]726号）

上述指引自发布之日起2021年7月23日起施行。

▶ 上交所发布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编制指南

为了提升公司债券信息披露质量，上交所制定了[《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司债券发行上市审核业务指南第1号--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编制（参考文本）》](#)（上证函[2021]1388号，简称《募集说明书编制指南》）。

公司债券拟在上交所上市的，发行人可以参照《募集说明书编制指南》相关内容及其使用说明的具体要求，编制募集说明书相关章节。发行人可以根据实际情况对《募集说明书编制指南》相关内容进行选择适用，但应充分披露投资者作出价值判断和投资决策所必需的信息。

▶ 深交所发布创业板发行上市审核业务指南

为进一步压实发行人信息披露主体责任和中介机构核查把关责任，深交所发布了[《关于发布<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发行上市审核业务指南第1号--创业板发行上市申请文件受理关注要点>等业务指南的通知》](#)（深证上[2021]724号）。深交所对创业板首次公开发行、再融资、重大资产重组申请文件受理、审核关注要点进行了全面修订和完善，并制定了如下指南：

- ▶ [《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发行上市审核业务指南第1号--创业板发行上市申请文件受理关注要点》](#)
- ▶ [《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发行上市审核业务指南第2号--创业板首次公开发行审核关注要点》](#)
- ▶ [《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发行上市审核业务指南第3号--创业板上市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证券审核关注要点》](#)
- ▶ [《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发行上市审核业务指南第4号--创业板上市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证券审核关注要点》](#)
- ▶ [《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发行上市审核业务指南第5号--创业板上市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证券审核关注要点（简易程序）》](#)
- ▶ [《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发行上市审核业务指南第6号--创业板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审核关注要点》](#)

上述指南自发布之日起2021年7月23日起施行。

国际会计准则理事会新闻与最新资讯

► 2021年7月国际会计准则理事会最新资讯

2021年7月版的《国际会计准则理事会最新资讯》包括了国际会计准则理事会于2021年7月20日至21日远程举行的国际会计准则理事会会议工作人员总结，讨论的内容包括：

- 《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第9号--分类和计量》实施后审议
- 《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第10号--合并财务报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第11号--合营安排》和《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第12号--在其他主体中权益的披露》实施后审议
- 披露动议--目标准则层面披露复核
- 商誉与减值
- 主要财务报表
- 维护和一致应用

此外，国际会计准则理事会（IASB）与财务会计准则委员会（FASB）于2021年7月23日召开了远程联席会议。

安永刊物

► 国际财务报告准则应用：能源转型--购电协议方面的租赁考虑

本期的《国际财务报告准则应用》为系列刊物，旨在探讨与能源转型相关的新兴商业模式和安排所带来的会计影响。

购电协议（PPA）已经越来越多地应用于可再生能源供应。本刊物仅侧重于根据《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第16号--租赁》评估太阳能和风能PPA中是否包含租赁。在大多数情况下，在对PPA进行会计处理时，其他会计准则（包括《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第9号--金融工具》和《国际会计准则第38号--无形资产》）的规定也需要考虑。

► 国际财务报告准则应用：新冠肺炎疫情对银行预期信用损失影响的披露（2021年7月）

在本期的《国际财务报告准则应用》中，我们提供了关于新冠肺炎疫情对英国和欧洲大型样本银行在其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国际财务报告准则财务报表中公布的预期信用损失（ECL）披露影响的观察，以及我们对未来变化的预计。相应地，我们还摘录了已发布的业绩声明，其中包括在财务报表中提供的披露示例。

► 《国际财务报告准则发展动态》第194期：不承担公共责任的子公司：披露

IASB发布征求意见稿，提议允许不承担公共责任的子公司选择应用较低的披露要求，同时仍应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中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欲了解更多内容，请参阅安永刊物《国际财务报告准则发展动态》第194期。

► 《财务报告示例--合并财务报表示例》（截至2021年12月31日的会计年度）

此版合并财务报表示例包含了截至2021年12月31日的年度期间的企业及其子公司的合并财务报表示例。该合并财务报表示例是按照截至2021年6月30日发布并于2021年1月1日或之后开始的年度期间生效的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编制的。

联系我们

北京

北京市东城区东长安街1号
东方广场安永大楼16层
邮政编码: 100738
电话: +86 10 5815 3000
传真: +86 10 8518 8298

上海

上海市浦东新区世纪大道100号
上海环球金融中心50楼
邮政编码: 200120
电话: +86 21 2228 8888
传真: +86 21 2228 0000

香港

香港鲗鱼涌英皇道979号
太古坊一座27楼
电话: +852 2846 9888
传真: +852 2868 4432

深圳

广东省深圳市深南东路5001号
华润大厦21楼
邮政编码: 518001
电话: +86 755 2502 8288
传真: +86 755 2502 6188

广州

广东省广州天河区珠江东路13号
安永大厦18层
邮政编码: 510623
电话: +86 20 2881 2888
传真: +86 20 2881 2618

澳门

澳门新马路39号21楼
电话: +853 8506 1888
传真: +853 2878 7768

长沙

湖南省长沙市岳麓区滨江路53号
楷林商务中心C座25楼2501单元
邮政编码: 410006
电话: +86 731 8973 7800
传真: +86 731 8973 7838

成都

四川省成都市滨江东路9号B座
成都香格里拉中心办公楼17楼
邮政编码: 610021
电话: +86 28 8462 7000
传真: +86 28 8676 2090

重庆

重庆市渝中区民族路188号
环球金融中心56层1-2及2-1单元
邮政编码: 400010
电话: +86 23 6273 6199
传真: +86 23 6033 8832

大连

辽宁省大连市中山区长江路280号
裕景国际中心28层
邮政编码: 116000
电话: +86 411 8252 8888
传真: +86 411 8250 6030

海口

海南省海口市国兴大道3号
互联网金融大厦A座29层01B单元
邮政编码: 5710100
电话: +86 898 3660 8880
传真: +86 898 3638 9398

杭州

浙江省杭州市江干区钱江新城新业路8号
华联时代大厦B幢10层1002-4室
邮政编码: 310016
电话: +86 571 8736 5000
传真: +86 571 8717 5332

济南

山东省济南市历下区经十路11001号
中国人寿大厦南楼19层06单元
邮政编码: 250014
电话: +86 531 5580 7088
传真: +86 531 5580 8338

昆明

云南省昆明市盘龙区东风东路23号
昆明恒隆广场27楼2708单元
邮政编码: 650051
电话: +86 871 6363 6306
传真: +86 871 6363 9022

南京

江苏省南京市建邺区河西大街111号
国金中心办公楼二期22层2201-06&16室
邮政编码: 210019
电话: +86 25 5768 8666
传真: +86 25 5268 7716

青岛

山东省青岛市山东路6号
华润大厦B座34层3401单元
邮政编码: 266071
电话: +86 532 8904 6000
传真: +86 532 8579 5873

沈阳

辽宁省沈阳市沈河区青年大街51-1号
商会总部大厦A座17楼1708室
邮政编码: 110014
电话: +86 24 3128 3366
传真: +86 24 3195 8778

苏州

江苏省苏州工业园区苏州大道东265号
苏州现代传媒广场28楼A室
邮政编码: 215028
电话: +86 512 6763 3200
传真: +86 512 6763 9292

天津

天津市和平区南京路183号
世纪都会商厦17层1705-08单元
邮政编码: 300051
电话: +86 22 5819 3535
传真: +86 22 8319 5128

武汉

湖北省武汉市硚口区京汉大道688号
武汉恒隆广场办公楼33层3304-3309室
邮政编码: 430030
电话: +86 27 8261 2688
传真: +86 27 8261 8700

厦门

福建省厦门市思明区台东路158号
世纪财富中心16层03单元
邮政编码: 361008
电话: +86 592 3293 000
传真: +86 592 3276 111

西安

陕西省西安市高新区锦业路1号
都市之门C座1607室
邮政编码: 710065
电话: +86 29 8783 7388
传真: +86 29 8783 7333

郑州

河南省郑州市金水东路51号
楷林商务中心北区8座11层
邮政编码: 450046
电话: +86 371 6187 2288
传真: +86 371 6163 0088

安永 | 建设更美好的商业世界

安永的宗旨是建设更美好的商业世界。我们致力帮助客户、员工及社会各界创造长期价值，同时在资本市场建立信任。

在数据及科技赋能下，安永的多元化团队通过鉴证服务，于150多个国家及地区构建信任，并协助企业成长、转型和运营。

在审计、咨询、法律、战略、税务与交易的专业服务领域，安永团队对当前最复杂迫切的挑战，提出更好的问题，从而发掘创新的解决方案。

安永是指 Ernst & Young Global Limited 的全球组织，加盟该全球组织的各成员机构均为独立的法律实体，各成员机构可单独简称为“安永”。Ernst & Young Global Limited 是注册于英国的一家保证（责任）有限公司，不对外提供任何服务，不拥有其成员机构的任何股权或控制权，亦不担任任何成员机构的总部。请登录 ey.com/privacy，了解安永如何收集及使用个人信息，以及在个人信息法规保护下个人所拥有权利的描述。安永成员机构不从事当地法律禁止的法律业务。如欲进一步了解安永，请浏览 ey.com。

© 2021 安永，中国。版权所有。APAC no. 03013027 ED None

本材料是为提供一般信息的用途编制，并非旨在成为可依赖的会计、税务、法律或其他专业意见。请向您的顾问获取具体意见。

ey.com/china



关注安永微信公众号
扫描二维码，获取最新资讯。